

公司代码：600008

公司简称：首创股份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刘永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郝春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384,199,350.32	79,872,356,254.70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29,816,053.14	21,321,832,535.38	0.5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14,970.43	76,373,602.45	676.2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26,479,447.61	2,448,004,021.45	1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7,850,092.07	115,814,735.78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243,189.06	92,579,039.81	22.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0.66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0.0204	1.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7	0.0204	1.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7,95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4,209,336.14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648,290.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66,062.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0,812.36	
所得税影响额	-1,187,518.36	
合计	4,606,903.0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01,24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618,583,418	46.06	0	无	0	国有法人
汇祥(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祥资产鼎盛2号私募投资基金	160,771,704	2.83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5,176,789	2.55	0	无	0	其他
财通基金—农业银行—财通基金—玉泉878号资产管理计划	141,479,099	2.49	0	无	0	其他
建投拓安(安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德制造业(安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385,852	1.41	0	无	0	其他
汇安基金—民生银行—汇安基金—汇盈7号资产管理计划	80,385,852	1.41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780号资产管理计划	80,385,852	1.41	0	无	0	其他
华安财保资管—工商银行—华安财保资管稳定增利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80,268,168	1.41	0	无	0	其他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9,574,057	1.05	0	无	0	其他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4,719,854	0.96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2,618,583,41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583,418
汇祥（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祥资产鼎盛2号私募投资基金	160,771,704	人民币普通股	160,771,70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5,176,789	人民币普通股	145,176,789
财通基金—农业银行—财通基金—玉泉878号资产管理计划	141,479,099	人民币普通股	141,479,099
建投拓安（安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德制造业（安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385,852	人民币普通股	80,385,852
汇安基金—民生银行—汇安基金—汇盈7号资产管理计划	80,385,852	人民币普通股	80,385,852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780号资产管理计划	80,385,852	人民币普通股	80,385,852
华安财保资管—工商银行—华安财保资管稳定增利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80,268,168	人民币普通股	80,268,168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59,574,057	人民币普通股	59,574,057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4,719,854	人民币普通股	54,719,8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规则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0.03.31	2019.12.31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4,947,224,057.41	3,749,504,966.96	1,197,719,090.45	31.94%	主要是本公司资金储备增加所致
存货	356,288,705.31	1,124,921,421.22	-768,632,715.91	-68.33%	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应在合同资产列示的金额予以调整
合同资产	1,092,623,059.29		1,092,623,059.29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应在合同资产列示的金额予以调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7,334,147.92	1,061,554,913.66	605,779,234.26	57.07%	主要是预付的大连项目的股权转让款增加

短期借款	3,972,662,314.79	1,368,053,292.51	2,604,609,022.28	190.39%	主要是本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078,000.00	-3,078,000.00	-100.0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爱华应付票据到期付款
预收账款		1,600,392,112.24	-1,600,392,112.24	-100.00%	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应在合同负债列示的金额予以调整
合同负债	1,699,719,783.50		1,699,719,783.50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应在合同负债列示的金额予以调整
应付职工薪酬	154,850,568.37	293,168,392.58	-138,317,824.21	-47.18%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支付应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393,499,007.54	592,897,112.18	-199,398,104.64	-33.63%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缴纳各项税费所致

## 2、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主要原因
信用减值损失	3,799,998.83	1,246,185.64	2,553,813.19	204.93%	本公司及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5,780,709.21	37,394,434.36	-11,613,725.15	-31.06%	本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62,869.43	7,013,012.75	-6,850,143.32	-97.68%	主要是上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徐州首创处置资产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352,616.91	929,634.31	9,422,982.60	1013.62%	主要是本公司为对外捐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7,982,545.49	63,184,503.25	24,798,042.24	39.25%	主要是本公司之盈利子公司计提所得税共同影响所致。

##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14,970.43	76,373,602.45	516,441,367.98	676.2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垃圾拆解项目、环保工程、水务项目等回款金额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3,693,411.02	2,610,479,626.32	1,873,213,784.70	71.76%	主要是本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投资项目所需，筹资规模增加。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权转让方式取得大连恒基新润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设立大连汇安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安环保”）作为收购大连恒基新润水务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主体。2020年2月12

日，汇安环保以125,300万元的价格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成功摘牌目标公司100%股权，并向北京产权交易所保证金账户支付了37,590 万元的保证金。同日，汇安环保与目标公司的股东MEGCIF Asset Holdings III Limited、张毓丽、李兴也共同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截止报告披露日，该并购项目已完成股权工商过户、交易所得税代扣代缴以及目标公司资产、证照印鉴、人员的现场接收等工作，公司委派高管团队已入驻并开展工作，目标公司运行平稳。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九江首创利池环保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转让所持有的九江首创利池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利池”）60%股权，转让后公司仍持有首创利池 5%股权，将继续参与首创利池部分工作，同时按照在首创利池的剩余股权比例享受利润分红。截止报告披露日，正在进行国资核准或备案手续的准备工作。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市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五乡、大南联围流域）EPC+O 项目股权变更议案》，同意中山首创生态环境治理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为准）的股权结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1万元，持股比例为51%；葛洲坝以自有资金出资48.98万元，持股比例为48.98%；北京市政院、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0.01万元，分别持有项目公司0.01%的股权”调整为“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99.97万元，持股比例为99.97%，葛洲坝、北京市政院与陕西勘察院分别出资0.01万元，持股比例均为0.01%”。截止报告披露日，示范河涌已完成勘察，设计工作。

4、2020年4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的配股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配股申请获得审核通过。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获得核准的正式文件，后续公司将会在取得核准的正式文件后择机发行。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永政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